

中学课本人物小传丛书

外国政治军事人物小传

主编 全国华 赵竞华



B 197022

- 责任编辑：张予滨
- 封面设计：张玉梅

中学课本人物小传丛书
外国政治军事人物小传

主编 全国华 赵竞华

本册主编 马毓良

教育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4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房山区印刷厂排字

开本：787毫米×1092毫米 1/32 印张：5.75 字数：130,000

1990年6月 第1版 1990年6月 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40,000册

ISBN7-5041-0415-9/G·380 定价：2.60元

13097/08
中学课本人物小传丛书

外国政治军事人物小传

● 本册主编 马毓良

● 教育科学出版社

B 733858

编者说明

本丛书包括6个分册,即中国古代政治军事人物小传、中国近现代政治军事人物小传、中国古代文化人物小传、中国近现代文化人物小传、外国政治军事人物小传和外国文化人物小传。共收入人物600余人,均出自中学课本。小传以突出该人物主要事迹为主,兼述生平简历。文字力求简括流畅、生动活泼,适合中学生学习和阅读。本书也可供中学各科教师参考及广大读者自学之用。

本书的编写工作得到广大中学教师和有关方面的热情支持与帮助,在编写中,曾参考了一些资料和著述,限于篇幅,一般未予注明;教育科学出版社的张予滨等同志为本书的编辑、审定和出版做了大量工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我们初次编写丛书,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1988年10月

目 录

胡夫	1	詹姆士二世	31
汉谟拉比	2	彼得一世	32
梭伦	4	富兰克林	34
居鲁士	5	叶卡特琳娜二世	35
大流士	6	华盛顿	37
伯里克利	8	普加乔夫	38
阿育王	10	杰斐逊	40
克拉苏	11	杜桑·卢维都尔	41
恺撒	13	马拉	43
斯巴达克	14	伊达尔哥	44
屋大维	16	路易十六	46
孝德天皇	17	列·沙白里哀	47
查理曼	19	埃贝尔	48
贞德	20	门罗	49
冈采尔	21	罗伯斯庇尔	51
丰臣秀吉	23	丹敦	52
李舜臣	24	拿破仑·波拿巴	54
詹姆士一世	25	梅特涅	56
克伦威尔	27	圣马丁	58
查理一世	28	玻利瓦尔	59
查理二世	30	大盐平八郎	61

威廉一世	63	兴登堡	102
梯也尔	64	伯恩施坦	103
约翰·布朗	65	明治天皇	105
布朗基	67	全琫准	106
马志尼	68	考茨基	107
蒲鲁东	69	提拉克	109
林肯	71	普列汉诺夫	110
巴枯宁	72	威尔逊	112
俾斯麦	74	威廉二世	114
马克思	76	米勒兰	115
维多利亚女王	78	饶勒斯	117
恩格斯	80	罗拉特	118
拉萨尔	82	劳合·乔治	119
威廉·李卜克内西	84	道威斯	120
米歇尔	85	尼古拉二世	121
大久保利通	87	张伯伦	123
迪亚斯	89	甘地	124
木户孝允	90	列宁	126
瓦爾兰	91	卢森堡	130
倍倍尔	93	卡尔·李卜克内西	132
杜瓦尔	95	杨格	134
克里孟梭	95	丘吉尔	135
拉法格	97	李顿	136
马赫迪	98	捷尔任斯基	137
孟尼利克二世	100	广田弘毅	138
盖得	101	托洛茨基	140

斯大林.....	141	恰巴耶夫.....	160
基马尔.....	144	希特勒.....	161
克伦斯基.....	146	尼赫鲁.....	163
罗斯福.....	147	胡志明.....	164
季米特洛夫.....	149	艾森豪威尔.....	165
艾德礼.....	150	戴高乐.....	166
墨索里尼.....	151	近卫文磨.....	168
杜鲁门.....	152	铁托.....	169
贝奈斯.....	154	佛朗哥.....	171
达拉第.....	155	戈林.....	172
斯维尔德洛夫.....	156	戈培尔.....	174
库恩·贝拉.....	157	阿连德.....	175
台尔曼.....	159	纳赛尔.....	176

胡 夫

胡夫（生卒年不详），埃及古王国时期第四王朝的创建者斯尼弗鲁王之子，是这一王朝的第二代国王，大约公元前2590—2568年在位。

保留至今的有关胡夫的记载和文物很少，主要有瓦地·马格哈拉岩石上的浮雕、刻在帕列尔摩石上的国家年代记，以及在希腊古典作家笔下留下的一些有关他的材料。

胡夫在位期间，继续了他父亲时期的侵略征服政策，为掠夺铜矿资源远征西奈半岛，在先朝的基础上，巩固了对北起尼罗河三角洲，南达努比亚广大区域的统治。在对内政策上，他建立中央集权化的专制主义统治，国王直接控制军队，拥有最高审判权，并且把国家种种要职集中在王室成员手里，如维西尔（宰相）就是由他的儿子担任的。胡夫的统治，使古王国时代的埃及进入了极盛期。

值得一提的是胡夫大金字塔。据说用了30年的时间，集中了全国的人力物力才建成了这座巨大的建筑。胡夫金字塔位于当时首府孟斐斯以北，今天埃及首都开罗附近的基泽地区。塔高146.5公尺，周长920公尺，占地面积52900平方公尺，由230万块巨石堆砌而成。塔内共有3个墓室，分建在不同层位，另外还有回廊、梯道、通风口等设施，构造复杂、精细，且有各种彩绘、雕刻等装饰。这座金字塔是埃及金字塔中最为雄伟的一座，被誉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它是胡夫君主专制主义的典型代表，更是古代埃及劳动人民智慧和血汗的结晶。

胡夫的统治榨尽人民的膏血，到他儿子统治时期，埃及出现了暴乱，人们掘开金字塔“撕碎他们的尸体，狠狠地把他们抛出坟墓之外”。

(张宗培)

汉谟拉比

汉谟拉比（约公元前1792—公元前1750年在位），古巴比伦王国第一王朝第六代国王

汉谟拉比在位期间，采取远交近攻的策略，与当时比较强大的北方邻国马里结盟，而对比较弱小的近邻伊新、拉尔萨、乌尔等国则采用各个击破的办法，首先灭掉拉尔萨，然后挥师北上，灭掉盟国马里，并占有了亚述帝国的南部。不久，他又灭了他的东邻埃什努那。汉谟拉比用了35年的时间，翦灭群雄，统一了两河流域，建立起一个强大的、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奴隶制国家。自称：“强大之王，巴比伦之王，阿穆鲁、苏美尔、阿卡德之王，世界四方之王”，是“太阳神的儿子”。

为了维护奴隶主的统治，汉谟拉比在继位的第三年就制订了一部法典，称“汉谟拉比法典”。先用楔形文字写在泥板上，后来又刻在黑色玄武岩石柱上，又叫“石柱法”。1901年—1902年时，被法国考古队在伊朗苏撒发现。大概是居住在今伊朗境内的古代埃兰人，侵入巴比伦时当做战利品运回苏撒的。现在保存在法国卢浮宫博物馆。

石柱有两米多高。上部刻有端坐着的太阳神沙马什，向站在面前的汉谟拉比授以权标的浮雕像，以示君权神授。下

部为法律条文。全部法典由序言、正文、结语三部分组成，共282条。正文的主要内容是：法典严格保护奴隶主的私有财产。如法典第二十一条规定，盗窃王宫和神庙的人，处以死刑；第二十五条规定，乘救火的机会偷盗的，就扔到火里烧死；法典严格保护奴隶主对奴隶的所有权。如法典规定，“把不属于自己的奴隶引出大门”或在“家中窝藏逃奴的人”要处以死刑；理发师剃去奴隶的特殊发式，要割去理发师的手指；法典规定奴隶是奴隶主的私有财产，没有人格，可和牲畜一样被任意买卖、抵债、转让，如法典第一九九条规定，如果伤害了奴隶的眼睛，以这个奴隶的一半身价赔偿原主；第二四七条规定，如果伤害了公牛的眼睛，也以这头公牛的一半价钱赔偿原主。可见，在奴隶主眼里，奴隶和牲畜是同等价值的。相反，如果奴隶稍微伤害了奴隶主、不服从主人，则要受鞭答、割耳、断骨之刑罚；法典保护奴隶主对农民的剥削，规定农民租种土地，要交纳收获量的三分之一，甚至二分之一为地租。租种果园，要交纳高达收获量的三分之二为租税；欠收时，根据法典第六十五条规定，要按邻近地区的标准纳税。法典还保护商人、高利贷者的利益。为商人规定了高额利润；借债者如到期不还，根据法典第一一七条规定，债权人有权把债务人做抵押的妻子、儿子变为“债务奴隶”。

汉谟拉比法典说明了古巴比伦王国奴隶主专政的实质，反映了古巴比伦社会的全面情况，为研究古代奴隶社会提供了丰富史料。这部法典还是迄今为止世界上发现的最早的比较完备的成文法典。

（李 欣）

梭伦

梭伦（约公元前638—约公元前560年），古代雅典改革家、诗人。

梭伦出身于贵族家庭，经过商。公元前600年左右，任雅典军队指挥官，一举收复了雅典多年想收复而没能收复的萨拉米斯岛，从而声望大增，在平民的支持下，于公元前594年，当选为执政官。

公元前7世纪末，雅典的贵族和平民矛盾尖锐，正在酝酿一场大规模的起义。为了缓和极度紧张的阶级矛盾，梭伦进行了改革。首先颁布“解负令”，即取消债务，特别是农民因欠债而负担的义务；废除债务奴隶制；由国家赎回因欠债而被卖到外邦为奴的人；永远禁止自由民以人身作债务抵押。其次，梭伦把雅典公民按财产分为四等，财产越多，等级越高，享有的政治权利就越大。第一、二等级可任执政官等高级官吏和骑兵。第三等级可任低级官职，充当重装步兵。第四等级不得担任任何官职，可充当轻装步兵。这样，梭伦以财富代替门第，使原来平民中的许多富有的工商业奴隶主得以参政，打击了贵族奴隶主的势力。

梭伦还恢复了公民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四百人会议，作为公民大会的常设机构；设陪审法庭，作最高司法机关。以上这些机构的成员，凡公民都有权当选。这些措施，有力地打破了贵族奴隶主把持政权的局面，使雅典最终成为著名的奴隶制共和国。梭伦成了雅典民主政治的奠基者。

梭伦还制订了新的法律，鼓励手工业、商业的发展，改

革币制，以及种树、凿井等一系列有利安定秩序、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措施。但是，他的改革，并没满足广大贫苦人民的要求，他们仍处在被奴役、被剥削的无权地位。

梭伦还是一位诗人。曾赢得“雅典第一诗人”的荣誉和被称为古希腊“七贤”之一的美名。他用诗歌谴责贵族的贪婪、自私、傲慢，反映了他鄙夷荣华富贵，热爱祖国的高尚情操。晚年，他计划从事著述，但没有完成。公元前559年，梭伦与世长辞，遗骨撒在他曾为之奋斗而收复的萨拉米斯岛上。

(李 欣)

居鲁士

居鲁士（约公元前600—公元前529年），波斯帝国的创建者。

波斯人居住在伊朗高原南部波斯湾一带。公元前6世纪初，有10个部落处于米底王国统治之下，居鲁士就出身于一个显贵的阿黑门尼斯氏族。

居鲁士长大以后，统一了各部落，并在公元前550年，吞并了米底，建立了波斯国。

居鲁士是一位杰出的军事领袖。他臣服了原属米底的亚述、阿美尼亚和小亚细亚东部。公元前546年，又与小亚细亚西部的强国吕底亚王在其首都萨狄斯附近决战，俘获了吕底亚国王，灭掉吕底亚。对小亚细亚沿海的希腊城邦采用分化和征服并用的策略，使其归顺波斯帝国。向东，居鲁士把帝国的势力扩展到乌浒河（阿姆河）、药杀水（锡尔河）一带。公元前539年，向南大举进攻两河流域，几乎没遇到什

么抵抗，如他自己所说的那样是“和平地开入了巴比伦城”，把新巴比伦并入了波斯帝国。

居鲁士还是一位卓越的政治家。他对被征服地区实行较为宽厚、开明的政策，用各种手段笼络人心。在巴比伦他采用阿卡德古代的传统称号，表示自己不是征服者，并尊重巴比伦的宗教信仰，送还被掠至巴比伦的各城邦的神像，从而得到了僧侣的支持和拥护；对被俘的各国的上层人物，不仅不杀还给以优待，如米底王就得到了一个较好的职位，让他参加贵族会议。米底贵族也享有特殊待遇。居鲁士最为犹太人感恩不尽的是，他释放了“巴比伦之囚”，归还犹太人的金银祭器，让他们在耶路撒冷重建“圣殿”。所以，犹太人称居鲁士为“涂圣油的王”。这些措施，使被征服的人，对他无不感恩戴德。

居鲁士通过征战，建立了疆域广大的波斯帝国。它的疆域，东起伊朗高原，西到爱琴海和地中海沿岸，北接中亚的广大地区。

公元前 529 年，居鲁士在进攻马萨革泰人的战争中死去。

(李 欣)

大流士

大流士（约公元前558—公元前486年），波斯帝国国王。冈比西斯堂姪。

冈比西斯在位时，大流士被任命为远征埃及的万人不死军的总指挥。冈比西斯病死后，帝国危机严重，大流士带领

贵族子弟6人，星夜兼程返回了波斯，斩杀了伪王高墨达，宣布即位。接着，大流士用各个击破的办法，把宣布独立的地区一一重新征服。一度动荡的帝国开始稳定下来。公元前520年，大流士在伊朗西部贝希斯顿村的高高的崖石上，刻了著名的《贝希斯顿铭文》。文中说：“我遵照阿胡玛兹达（神）的旨意……打了十九次仗”，以表示他的权力是神授，不可侵犯的。文中还记载了他的功绩。

为了巩固波斯帝国的统治，大流士在内政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改革。

首先，大流士把全国划分为20个郡。由王族担任郡守（总督）管理行政；派军事长官（将军）统领军队。郡守和军事长官都直接对国王负责；宫廷设有通晓各地语言的官吏；有大臣主持中央政府的各个部门；派亲信，即所谓“国王的耳目”监督地方行政机构的活动。这样，大大加强了中央集权。

大流士还规定了各郡的贡赋制度，除波斯郡外，每郡都必须向中央交纳一定数量的金银和实物。中央有官吏专门征收赋税。统一币制，以王室铸造的金币“大流克”通行全国。修筑四通八达的驿道，最重要的一条是从首都苏撒到小亚细亚萨迪斯的大道。在驿道上设有许多驿站，备有马匹和信使把国王的诏书迅速地传到各地。建立了一支由波斯人组成的近卫部队，又称“不死军”，享有最高荣誉和特权。全国设五大军区，军区长官统率数省军队，直接对皇帝负责。大流士还建立了一支几百艘战舰的海军。这些改革，客观上促进了各地区的经济发展，但苛捐杂税也给人民造成沉重的负担。

大流士对外继续奉行居鲁士和冈比西斯的扩张政策。东侵印度河流域，在那里设置一个郡。向西目标是征服希腊。为

此，公元前513年，大流士亲自率军征服色雷斯。公元前493年，大举进攻希腊，从此开始了长达半个世纪的希波战争。波斯大军于公元前492年、公元前490年两次西侵。第一次因在海上遭飓风半途而废。第二次在马拉松战役中，被雅典军队打败。大流士未能实现征服希腊的计划。长期的战争削弱了波斯帝国。

大流士统治时期，把波斯帝国的版图，向东扩大到印度河流域，西到巴尔干半岛的色雷斯，成为一个幅员广大的地跨欧、亚、非三洲的军事奴隶制大帝国。

(李 欣)

伯里克利

伯里克利（约公元前495—公元前429年），古希腊雅典政治家、改革家。

伯里克利23岁进入政界。他刚正不阿，善于演说，逐渐成为雅典民主派和国家领导人。从公元前443年起，连续15年当选为雅典首席将军，成为最高的统治者。在他统治时期，对内进行改革，对外和波斯讲和，加强控制提洛同盟，对抗以斯巴达为首的伯罗奔尼撒同盟。

伯里克利改革的主要内容有：使公民大会完全成为国家最高的权力机关，有权缔结条约、决定宣战与媾和，任免官吏，决定十将军委员会的组成；规定只有父母双方都为雅典公民者，才能获得雅典的公民权；18岁以上的雅典公民都有资格担任国家官职；对大多数公职人员实行公薪制；打击海盗，保护商业往来；统一使用雅典的银币和度量衡；鼓励

农工商业的发展；大力提倡文学艺术，优待文人学者，修建音乐所，举办节日音乐比赛，实行观戏津贴。他还大兴土木，完成了雅典到比雷埃夫斯港的长墙，兴建雅典卫城的正门、帕特隆神庙和神像等。在他统治时期，文化达到鼎盛时期。

从公元前492年开始，波斯帝国与以雅典为核心的希腊各城邦国的战争，断断续续地打了40多年，直到公元前449年，伯里克利派海军在撒拉米海战中击败了波斯海军，双方签订和约，战争才算结束。希波战争的结束，提高了雅典的地位和伯里克利的声誉。

伯里克利为了建立雅典在希腊的霸权，一方面加紧控制其盟国，威迫其他城邦国家入盟，并派军队驻扎在一些盟国内；向一些盟国移民；强迫盟国纳贡，镇压盟国的反抗。另一方面则加紧对抗以斯巴达为首的伯罗奔尼撒同盟。公元前458年，战胜斯巴达的盟国科林基、埃基那；公元前455年到公元前454年派兵侵入斯巴达地区。公元前445年，伯罗奔尼撒同盟被迫与雅典签订30年和约。和约虽然签订了，但矛盾并没有解决，公元前431年，斯巴达的军队进入雅典境内，伯里克利根据双方力量的对比和各自的形势，决定退守雅典城，发挥自己海军的优势，避免在陆地与斯巴达优势的步兵硬拚。正在这时，雅典城发生了瘟疫，居民大批死亡，伯里克利的政敌也乘机活动起来，把战争和瘟疫的不幸归咎于他。但在公元前429年，他再次当选为首席将军，然而不久，伯里克利也被瘟疫夺去了生命。

（修 义）